

---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用途

---

###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及策略詳細概述，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策略」。

###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經扣除全球發售的承銷佣金、酌情獎勵費（全球發售所有發售股份總發售價的1%）（假設酌情獎勵費獲悉數支付）及預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

- 約7,115.0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64.10港元（即最低發售價）；
- 約7,530.9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67.8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中間價）；或
- 約7,946.7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71.50港元（即最高發售價）。

本公司擬將全球發售（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7,530.9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67.8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中間價））作如下用途：

- 約36.9%（即約2,777.8百萬港元）用於擴大全球（包括中國、美國及香港）所有業務單位的生產力及能力。我們擬運用(i)人民幣1,472.3百萬元投資七個中國項目，包括建立成都研發中心、無錫生產細胞和基因療法產品所用病毒載體及質粒DNA的廠房、江蘇省啟東化學及生物實驗室，並且發展全國臨床試驗中心及擴大我們SMO臨床研究平台；(ii)人民幣486.9百萬元在加州聖地牙哥成立生物分析實驗室和在美國成立商業化細胞及基因產品的cGMP生產中心；及(iii)人民幣500.0百萬元成立以香港為基地的研發创新中心。詳情請參閱「業務 — 未來擴展」；
- 約26.5%（即約2,000.0百萬港元）用於收購CRO及CMO/CDMO公司；
- 約4.0%（即約300.0百萬港元）用於投資及培育健康業界有創新業務模式且有增長潛力的公司（包括生物技術公司、醫療健康信息技術公司、醫院、診斷公司、生命科學工具及儀器公司），以投資我們的生態體系；
- 約2.7%（即約200.0百萬港元）用於開發高端科技，例如運用人工智能的藥物發現平台及自動化實驗室、醫藥健康數據平台及機械化學技術；
- 約19.9%（即約1,500百萬港元）用於償還最後可行日期的未償還選定銀行貸款；及
- 約10.0%（即約753.1百萬港元）撥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用途

---

與「業務—我們的投資」所述的投資重點一致，我們選擇可能為我們平台實際帶來協同效應及支持醫藥健康生態系統發展的收購／投資目標。例如，我們已投資覆蓋超過1百萬名社區醫生的手機應用教育平台公司PICA Health Technologies Limited。PICA為中國農村地區工作的社區醫生提供最新的精確醫學資訊及在線培訓，使彼等可更準確斷症及治療病人。PICA計劃透過該應用促進醫藥健康發展及提升農村地區的醫藥健康意識，並豐富身為醫藥健康生態系統一員的社區醫生的知識。PICA可獲得醫生反饋，包括市場信息、病患偏好及醫生採用的療法，該等反饋對醫藥健康生態系統參與者(包括我們的客戶)十分有價值，從而可支持醫藥健康生態系統發展及促進活動開展，繼而可能與我們平台實現協同效應。

就收購CRO及CMO/CDMO公司而言，我們主要考慮目標能否推動我們醫藥健康生態系統的增長策略及與我們平台實現協同效應。為此，我們會考慮目標的規模、營運歷史、技術專長及財務表現，亦會考慮位置、營運能力及規模、聲譽、現有管理層及科學家和研發技術人員的質素、企業文化及是否貼近我們客戶。具體而言，我們認為，為有效把握發展機遇，我們會首先考慮我們的地理覆蓋範圍、客戶預期需求和我們現有實力及規模。截至2018年6月30日與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美國分別有1,236名僱員和六個營運基地。預期全球客戶(包括北美客戶)的需求未能得到滿足，我們擬重點考慮北美的收購目標，根據當前估計(或會有所變動)，該地區的科技人才才能增強我們的實力並使我們的北美技術人員增加約50%。我們會基於上述因素繼續評估收購機會，評估重點視乎客戶需求、市況及行業趨勢而有所不同。收購後，我們會採取若干整合措施，對管理系統施行我們的內部準則及最佳常規，確保所收購的CRO及／或CMO/CDMO公司按我們的同一準則經營，亦可共享我們平台的資源及信息，以實現與我們現有平台的預期協同效應。

倘發售價定為高於或低於發售價範圍中間價，我們會按比例相應調整用作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分配。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額外收取的所得款項，也將適當分配應付額外資本開支需要。

倘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用作上述用途，我們會在有關法律法規許可的情況下，將所得款項存入中國或香港持牌商業銀行或金融機構的計息賬戶，或用作貨幣市場工具或其他形式的銀行存款。我們將遵守中國有關外匯登記及所得款項匯款的法律。

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比例分配作上述用途。